

证券代码：688108

证券简称：赛诺医疗

赛诺医疗科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会议材料



2024 年 8 月

## 赛诺医疗科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为保障赛诺医疗科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维护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保证股东大会的议事效率，确保本次股东大会如期、顺利召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赛诺医疗科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赛诺医疗科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及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特制定本须知。

一、股东大会设会务组，由公司董事会秘书负责会议的程序安排和会务工作。

二、为保证股东大会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切实维护与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的合法权益，除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见证律师及董事会邀请的人员外，公司有权依法拒绝其他人员进入会场。

三、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须在会议召开前半小时到达会议现场办理签到手续，并请按规定出示证券账户卡、身份证明文件或营业执照/注册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授权委托书以及参会回执等，上述登记材料均需要提供复印件一份，个人登记材料复印件须个人签字，法定代表人证明文件复印件须公司盖章，经验证后领取会议资料，方可出席会议。

召集人和公司聘请的律师应当依据证券登记结算机构提供的股东名册共同对股东资格的合法性进行验证，并登记股东姓名（或名称）及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在会议主持人宣布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及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之前，会议登记应当终止。

会议开始后，由会议主持人宣布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人数及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在此之后进场的股东无权参与现场投票表决。

四、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依法享有发言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各项权益。如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欲在本次股东大会上发言，可在签到时先向大会会务组登记。会上主持人将统筹安排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发言。要求发言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应当按照会议议程，经会议主持人许可方可发言。有多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同时要求发言时，先举手者发言，不能确定先后时，由主持人指定发言者。

股东及股东代理人的发言主题应与本次会议议题相关，简明扼要，时间不超过 5 分钟；超出议题范围，欲了解公司其他情况的，可会后向公司董事会秘书咨询。

五、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要求发言时，不得打断会议报告人的报告或其他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的发言，在股东大会进行表决时，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不再进行发言。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违反上述规定，会议主持人有权予以拒绝或制止。

六、主持人可安排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回答股东所提问题，对于可能泄露公司商业秘密及/或内部信息，损害公司、股东共同利益的提问，主持人或其指定的有关人员有权拒绝回答。

七、现场会议表决采用记名投票表决方式，股东以其持有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额行使表决权，每一股份享有一票表决权。股东在投票表决时，务必在表决票上签署股东名称或姓名，同时应在表决票中每项提案下设的“同意”、“反对”、“弃权”三项中任选一项，并以打“√”表示。未填、错填、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未投的表决票，均视该项表决为弃权。请股东按表决票要求填写表决票，填毕由大会工作人员统一收票。

八、公司聘请上海市锦天城（北京）律师事务所律师对本次股东大会进行现场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九、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表决，结合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的表决结果发布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十、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参加股东大会会议，应当认真履行其法定义务，会议开始后请将手机铃声置于无声状态，尊重和维护其他股东合法权益，保障大会的正常秩序。对于干扰股东大会秩序、寻衅滋事和侵犯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公司有权采取必要措施予以制止并报告有关部门查处。

十一、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会议所产生的费用由股东自行承担。本公司不向参加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发放礼品，不负责安排参加股东大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的住宿等事项，以平等原则对待所有股东。

## 赛诺医疗科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议程

#### 一、会议基本信息

##### 1、会议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24 年 8 月 19 日 13:30

网络投票时间为：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 9:30-11:30, 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 2、现场会议地点

北京市海淀区高梁桥斜街 59 号中坤大厦 701-707 室，公司会议室

##### 3、会议投票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 4、会议召集人

赛诺医疗科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 5、会议主持人

董事长 孙箭华 先生

#### 二、现场会议议程

(一) 宣布会议开始

(二) 宣读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三) 介绍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及代表股份数情况

(四) 推举监票人、计票人

(五) 逐项审议各项议案

(1) 赛诺医疗科学技术股份关于变更注册资本修改经营范围并修改《赛诺医疗科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六) 与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发言和提问

(七) 现场与会股东对各项议案投票表决

(八) 统计现场投票表决结果

(九) 主持人宣布现场投票表决结果

- (十) 见证律师宣读法律意见
- (十一) 参会人员签署相关会议文件
- (十二) 主持人宣布现场会议结束

赛诺医疗科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8月19日

议案一：

**赛诺医疗科学技术股份**  
**关于变更注册资本修改经营范围并修改**  
**《赛诺医疗科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的股份登记及上市流通工作已完成的实际情况，以及“天津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对经营范围的格式化调整要求及公司实际需求，公司拟将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41,000 万元变更为人民币 41,345.60 万元；并将经营范围调整为：许可项目：第三类医疗器械生产；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第二类医疗器械生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货物进出口；进出口代理；租赁服务（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机械设备租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此外，结合上述变更注册资本及修改公司经营范围的实际情况，现拟对《赛诺医疗科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相应内容进行修订，并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办理增加经营范围及修改《公司章程》工商变更及备案登记等相关事宜。

以上为“赛诺医疗科学技术股份关于变更注册资本修改经营范围并修改《赛诺医疗科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2 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赛诺医疗科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注册资本修改经营范围并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1）以及《赛诺医疗科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赛诺医疗科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8 月 19 日